

热带文艺丛书

风筝在云里笑

尤今



东昇出版社/热带出版社

热带文艺丛书

风筝在云里笑

尤今

东昇出版社/热带出版社

责任编辑：适 民
美术设计：谢 清

风筝在云里笑 尤 今

联合出版：东昇出版社
6001 Beach Road #02-70
Golden Mile Tower
Singapore 0719 电话：2911651
热带出版社
6001 Beach Road #02-69
Golden Mile Tower
Singapore 0719 电话：2961453

发 行：东昇出版社
印 刷：五洲印务私人有限公司。
版 次：1992年5月第一版第三次印刷
国际书号：ISBN 981-00-0822-8
定 价：S\$6.00

序

年轻时写小说，很喜欢躲在斗室里，和虚构的人物周旋，为虚设的情节构思。

入世渐深、阅历渐广后，创作的素材，随处可掇。我不再从高高的象牙塔里寻找可写的人、可写的事。我直接从现实生活里提取素材。

书中人物，包括了爱尔兰人、纽西兰人、澳洲人、印度人、澳洲华侨，以及新加坡华人。他们都是我所认识的、熟悉的。他们的一颦一笑，都曾在我生命之页留下痕迹；然而，由于艺术创作并不是百分之一百的“复制品”，所以，在以真人实事作为创作基础的情况下，我也适度地加入了自己合乎情理的想象。

我利用这些有血有肉的人物来反映人性——表扬善的、鞭挞恶的；然而，表扬并不意味着肉麻的歌颂、鞭挞也不是刻薄的辱骂。我把爱憎的情感，含蓄地蕴藏在步步开展的情节里。

这一系列小说，全是以第一人称的手法写成的。我化身为针，其他的人物呢，是五彩丝线。我来回穿插其间，利用这些丝线，织成一幅幅的图画。

图画里的人物，有的在开怀大笑，有的则默默垂泪。我呢，并不是冷漠地站在一旁，任由他们哭哭笑笑的。我把我自己揉进他们的笑声泪影里，分享他们的喜乐、分担他们的忧患。正因为这样，在创作的过程中，我尝尽了悲悲喜喜的滋味儿。

这也就是人生了。我喜欢从事小说的创作，原因正在于它能让我品尝人生、体会人生哪！

最后，想提一提的是：这些作品，除了曾刊载于新加坡报章外，也曾发表于台湾各报。

谢谢“热带出版社”的总编辑黄盛发博士，他于一九八八年为我出版了《太阳不肯回家去》（游记），今年，又为我出版小说集子《风筝在云里笑》。

尤今

II



作者简介

尤今，原名谭幼今，为南洋大学中文系荣誉学士。

尤今于大学毕业后曾先后服务于国家图书馆与南洋商报，担任图书馆管理员、记者、副刊编辑等职位。现执教于中学。

尤今从事写作多年，她在国内外已出版的著作包括：

(一) 新加坡

1. 社会鳞爪—新闻特写集
2. 模一小说集
3. 沙漠里的小白屋—游记
(此书曾获全国书业发展理事会颁发的“华文最优秀作品奖”，连出三版。)
4. 缘—游记散文集
5. 面团与石头—小说集
6. 南美洲之旅—游记
7. 奇异的经验—游记
8. 沙漠的噩梦—小说集
9. 玲珑人生—小品文集
10. 太阳不肯回家去—游记
11. 一盒首饰—散文集
12. 生死线上的掌声—游记
13. 泥人世界—小品文集

(二) 其他地区

1. 迷失的雨季—游记(台湾出版)
2. 中东的足迹—游记(香港出版)
3. 沙漠里的小白屋—游记(台湾出版)

尤今自1988年始，为台湾“自由时报”和“自立早报”撰写

关于本书

小说里的人物，包括了爱尔兰人、纽西兰人、澳洲人、印度人、澳洲华侨，以及新加坡华人。

尤今通过他们来反映人性——表扬善的、鞭挞恶的；然而，表扬并不是肉麻的歌颂，鞭挞也不是刻薄的辱骂。尤今把她爱憎的情感，含蓄地蕴藏在步步开展的情节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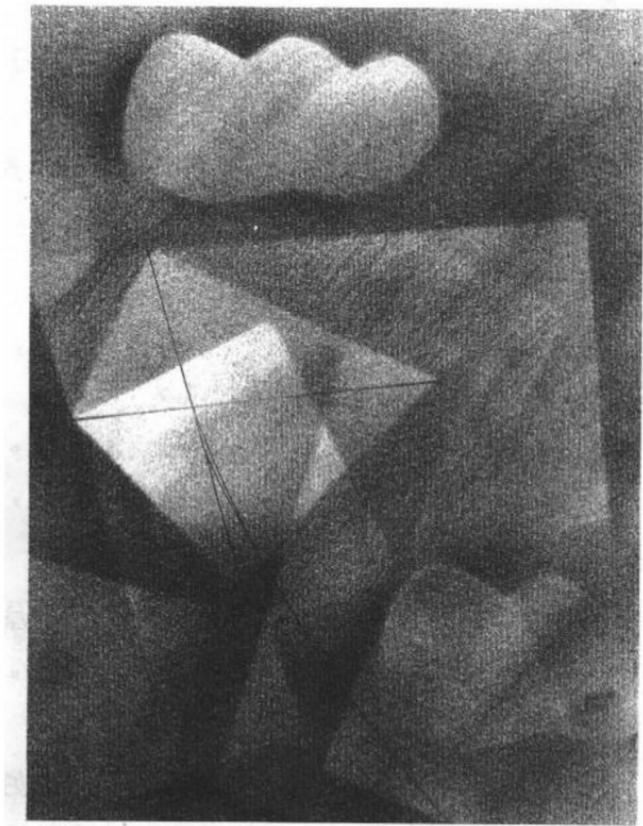
小说中的人物，不是象牙塔里虚无飘渺的塑像，他们全都是来自现实生活中的，因此，读着他们的故事时，你会觉得亲切而贴心。

目 录

- I 序
- 1 风筝在云里笑
- 29 他是一条活的亚文河
- 46 沙包与拳击手
- 76 夕阳不老
- 97 织布匠
- 131 结局

风筝在云里笑

茱莉亚把自己想象成是云里飞翔着的那只自由无羁的蝴蝶风筝，风筝在笑，她也在笑！



(一)

约克一家人搬来的那天下午，我正好蹲在屋外的花墩前，挥动大剪，修那茂茂盛盛长得杂乱无章的九重葛。

阳光很猛烈，汗一把一把地流，几乎模糊了我的视线。当我听到车声而抬起头来时，篱笆外已停了两辆车。我通过篱笆望过去，最先从车内出来的，是个大胖子，我还没来得及打量他，车后的门，也紧接着打开了。一个小孩跳了出来，然后，另一个；再来，又一个。最后从车厢里出来的，是个竹竿型的女人，她的怀里，还有着一个小孩儿。

后面那辆车，载满了行李，一个身材高高的人，正从车里把大皮箱小皮箱一只一只的拉出来。

声音，一下子便好象决堤的水一样，泛滥开来。孩子们那尖尖的喊声、笑声、嚷声，在这燥热的下午，听起来显得份外的刺耳。

我呆呆地看着他们一窝蜂地涌进、冲进隔邻的屋子，好一会儿，才猛然醒悟，他们正是我的新邻居。

哇，新邻居有四个孩子！

隔壁这间屋子，过去，住了一对来自荷兰的夫妇。年近五十，非常非常的和气，一见到人，便义务地为牙膏打广告。他们的孩子，都已成家立室了，留在荷兰，

没有到新加坡来。夫妻俩非常恩爱，丈夫准时出去，准时回来；妻子好静，闲时打毛线编织，阅读，听音乐；绝少东家西家胡乱串门子。在与他们毗邻而居的那两年里，我的日子，过得清静而惬意。

上个月，他们合约满了，飞回荷兰。

屋子空置了一个多月，现在，终于来了新邻居。

我的噩梦，正式开始了。

(二)

我在国外，有着好些因各种因缘而认识的朋友，长久以来靠着鱼雁往还而维系友情。每回展读异地来鸿，便好似在与远方的朋友进行无声的茶叙，心里涌满了笔墨难描的快乐。

我的信箱，是我自个儿设计、定制的，长方形，玻璃门，铜质的箱子上髹上悦目的奶油色。我把它钉牢在铁门外面，方便邮差递送邮件。

这天，和往常一样，放工回家后，我的第一件事便是到信箱去掏信。然而，玻璃门一开启，我便惊得发呆。信箱里，一片凌乱，六封信，全被拆开了，而信封上的邮票，也全被撕掉了。

把那一堆乱七八糟的邮件拿进屋子里，我又惊又怒，简直不知道怎么办才好。我们这一带，一向很安全，我

搬来这儿，少说也有六、七年了，从来就不曾有过邮件失窃的事儿，今天，怎么会这样的呢？我百思不得其解。

我将缺口的信封一一的打开来，信倒还在，其中有一封附着支票的，也安然无恙。

我苦苦思量：没有丝毫损失而去报警，未免小题大作。置之不理吗？明天又再发生同样的事情，可怎么好？

这时，门铃响了。

铁门以外，站了一名陌生的女人。茶色的头发，干巴巴的，毫无韵致地垂散着，额头有些微脱发的痕迹，露出了两峰尖削的颧骨。眼睛很大，好象两个滚圆的铜铃，然而，这两个铜铃不是晶亮的，它们好象蒙着一层薄薄的灰尘；整个的眼神，显得异常的空洞，但在空洞当中，却又象深沉地蕴藏了些什么。

她穿着一件宽松的棉质便服，一只手攀着铁门，另一只手则握成拳头状；脸上浅浅地露着一个很礼貌、同时也很疲乏的笑容。

不待我开口，她便自我介绍：

“我是茱莉亚。住在你家隔壁，昨天刚刚搬来。”

我这才猛然省起：她就是我昨天看到的那个瘦女人。

哎哟！这么快便来睦邻了？真不错呀！我赶快打开铁门，说：

“进来，请进来坐！”

“不必客气。”她站在原地，摇头说道：“我是来给你道歉的。”

说着，在我面前摊开了握着的手，她的掌心里，放着好几张花花绿绿的邮票。她吞了一口唾液，说：

“我家老二，刚才在你的信箱旁胡搞一番，把你信上的邮票，全撕了下来。我一直在屋里做家务，不知道。后来，在他的床边发现了这些邮票，质问他，他才说了出来。实在对不起！”

原本被团团烟雾笼罩着的“悬案”，没想到这么快便破了，而且，破得全然不费功夫。我心中的大石落了地，大大方方地把她的手合上，说：

“既然孩子喜欢邮票，就送给他吧，你告诉他，我以后会把邮票留下来给他的。”

她的脸色，稍稍开朗了些。

“真谢谢你。”

“你们是从哪儿来的？”

“摩纳汉(MONAGHAN)。”

我的地理常识不足，只好不耻下问：

“摩纳汉？在哪儿？”

“哦，这是爱尔兰东北部的一个山城。”

我没有去过爱尔兰，没有办法就此而继续谈下去，只好换了个话题来问她：

“你们准备在新加坡逗留多久呢？”

“最多两年。”她解释：“我的丈夫约克，受聘到这儿来担任地铁工程的顾问，任期两年。”

谈到这儿，她朝自己的屋子望望，有点心神不定地说：

“我必须回去了，四个孩子都在家里。”

我们互道再见。

这是我和我的新芳邻交往的第一个“回合”。

(三)

第二天，我放工后，到超级市场去买了好些日常用品，才驾车回家。车子由大路转入小巷，在角落头转向了左边，冷不防一辆脚踏车以极快极快的速度朝着车头直直地飞扑而来。我的心猛地从胸腔跳了出来，立刻便来了个紧急煞车，车轮与地面摩擦，发出了尖锐刺耳的嘈声。我把头从车窗里伸出去，骑在脚踏车上面的是一名金发的小孩，年约七、八岁，样子很陌生。我正想训他几句，不意他竟向我扮了一个鬼脸，轻轻松松地将脚踏车骑走了。

“浑小子！”

我喃喃咕咕地骂，一面重新发动车子。然而，我没有想到：更叫我生气的事，还在后头呢！

把车子停在屋外的铁门旁，我转到车后的行李厢去取刚才所买的东西。就在这时，一支水泉突然射向我的背脊，还喷进了我的行李厢里。我大大地吃了一惊，转过身去，水即刻喷得我一脸都是。我狼狈地侧身闪了闪，但是，那支水泉并没有放过我，它继续侵击我。我象一只丧家之犬，左闪右避，好不容易的逃开了，稍稍定了定神，这才看到一名小孩，手里握着长长的水管，站在我家隔壁的铁门外，向我喷射。看到我整个落汤鸡的模样，他“咯咯咯”地开怀大笑。

我气得浑身发抖，一个箭步飞过去，劈手夺过了他手中的水管。他没有料到我这一着，吓了一跳，回身便往屋里跑。我丢下了水管，也跟着他跑进屋里去。

“妈咪！”他气急败坏地喊：“妈咪呀，有坏人进屋来了！”

他跑进厨房，我也进厨房。

他的妈咪茱莉亚，正在厨房煮东西。回头，看到我这个“坏人”，有点愕然。

我呢，头上、衣上的水一滴滴地往下淌，又气又急，一时竟说不出话来。

小孩跑到他母亲的身边，瞪住我。茱莉亚一下子便明白了。

“对不起，对不起，杰克这孩子，太淘气了。”

她将手往围裙不断的来回擦着，有点手足无措的样子。

“何止淘气，简直是太没礼貌了！”我气呼呼地说。

“对不起，对不起！”她还是一个劲儿的说。把炉火关了，她顺手拿起了桌上的布，便想来给我抹我手臂上的水。我轻轻地推开了她，由于余怒未消，口气也是硬邦邦的：

“麻烦你管管他，我不希望同样的事情以后再发生！”

说完，便径自走了出来。

这是两家交往的第二个回合。

(四)

我们这一排屋子，由于远远的离开大路，不论白天晚上，都幽静得可以听到幽静的声音。

然而，自从约克一家人搬进来以后，原有的那一份“宁静”，便彻底死亡了。

约克的四个孩子，年龄依次为八岁、六岁、五岁和九个月。最小那个是女儿，余者都是男孩。

一天到晚，不是这个叫、便是那个喊。最惨的是：各有怪异的嗜好。

老大是飞车手，骑的是脚踏车。别人骑着脚踏车走

时，前轮和后轮，看得清清楚楚；他呢，骑得太快太快了，模糊中，只看到一团光影。他的怪僻是：边骑边喊，喊得整条街都听到；而且，最可怕的是：他不避往来汽车，每每要由车子来避他，所以，我在屋子里，不时会听到紧急煞车的嘈声；弄得我每条神经都绷得紧紧的。

老二呢，那种“嗜好”，举世无双。他不晓得从哪儿收集了许许多多的大小石块，堆在花园里，一有空嘛，便以石当箭、以墙当靶，将石头一块一块的拿起来，大力地丢向墙壁，一下一下的，每一下都发出一个沉重无比的声响，十分十分的扰人。令我觉得不可思议的是：茱莉亚对此竟然视若无睹！

老三与水有仇，一天到晚玩水、戏水、浪费水。设在花园里的那个水喉，有用时固然开着，没有用时，也开着任它流。想到这些珍贵的水是辛辛苦苦向邻国购买过来的，我的心便胀痛不已。

老四呢，是名符其实的爱哭猫。饿时哭、饱时也哭。使性子时，哭得声尖尖，不使性子时，便哭得声细细。白天哭，晚上哭得更厉害。她将哭的艺术充分地加以发扬光大。

茱莉亚应付这四个淘气鬼，还要做那看不见、却又永远做不完的家务，整个人累得好象一个幽灵，见到人时，连寒暄的力气都没有了。